

人寿保险 — 危疾保障

「加裕智倍保2」/「加裕智倍保2 — 首护挚宝」

PROTECT ELITE ULTRA 2 (PEU2) / PROTECT ELITE ULTRA 2 – FIRST GIFT (PEU2FG)



加倍保障
由始至终守护一生

「加裕智倍保2」/「加裕智倍保2 — 首护挚宝」提供领先的多重危疾保障，于康复路上灵活支援您和挚爱家人。加入「**AIA Vitality 健康程式**」，即享额外10% 人寿或严重疾病保障及一系列奖赏和优惠，鼓励您活得更健康。

aia.com.hk

友邦保险（国际）有限公司（于百慕达注册成立之有限公司）

AIA Vitality
健康程式



突如其来的危疾，防不胜防，随之而来的财政压力，更会影响您的家庭安稳。随著人均寿命越来越长，一生中患上多种危疾的机会，亦比从前更高。若无充裕资金后盾，庞大的医疗开支便足以打乱您为家人安排的全盘计划。

为助您确保挚爱家人享有幸福将来，「加裕智倍保2」就多达115种疾病提供保障，配合多重保障及市场首创的癌症治疗灵活选，将癌症等候期缩短至1年，让您适时接受紧急治疗，倍添灵活弹性，还有家庭成员保障继续为您守护挚爱。

您可于心肝宝贝出生前投保「加裕智倍保2 — 首护挚宝」，市场首创让孩子从呱呱落地的一刻，同时享有保障及储蓄，即使日后发现孩子患上先天性疾病或其他危疾，仍能安然面对。从此以后，无论遇到任何风浪，您都能陪同子女昂首阔步、积极向前。

灵活赔偿 自主康复之路

癌症现时为香港致命疾病之首，每年大约每3宗死亡个案就有1人是因癌逝世¹。幸好，现代医学昌明，不同癌症各有专属治疗选项，大为提高存活率²。因此，您应该选择一个灵活的癌症保障计划，在您的康复路上时刻护航。

目前，已知的癌症超过100种³，而视乎确诊时的分期，有关治疗期间及所需费用亦将有所不同。多个研究显示：

资料来源：

1. 香港健康宝库 — 香港公众健康资讯及统计资料，致命疾病 (https://www.healthyhk.gov.hk/phishweb/plain/zh/healthy_facts/disease_burden/major_causes_death/major_causes_death/)
2. 美国癌症协会期刊《A Cancer Journal for Clinicians》，癌症治疗及存活率统计资料，2016年 (<https://onlinelibrary.wiley.com/doi/full/10.3322/caac.21349>)
3. 美国国家癌症研究所网页，「癌症是什么？」 (<https://www.cancer.gov/about-cancer/understanding/what-is-canc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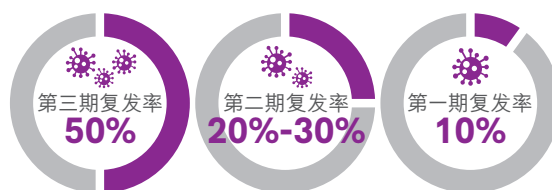
上述经外部来源搜集之资料以一般情况作为基础及仅供参考。

此资料由友邦委托捷孚凯香港市场研究公司 (GfK) 进行有关危疾趋势及医疗费用之调查 (资料搜集日期：2018年10月)。





- 决定癌症治疗的因素包括癌症类别、癌症分期、扩散程度以及治疗组合⁴。
- 于公立医院治疗末期大肠癌，自费药物费用可高于270,000港元，若在私人医院接受治疗，有关开支更可高达1,300,000港元⁵。
- 即使患者进入缓解期，仍有机会复发，例如肝癌使用根治性切除手术后，5年复发率为**61.5%**⁶。但越早接受治疗，痊愈机会越高，以大肠癌为例，**第三期**患者在手术后**5年**的复发率为**50%**，**第二期**的复发率介乎**20 - 30%**，**第一期**则少于**10%**⁷。



资料来源:

4. 美国国家癌症研究所网页，「癌症治疗的类别」 (<https://www.cancer.gov/about-cancer/treatment/types>)
5. 癌症资讯网，「公院治疗癌症自费药物费用 较市民估计高19倍 组织吁及早规划」 (<https://cancerinformation.com.hk/web/?meitibaodao=%E5%85%AC%E9%99%A2%E6%B2%BB%E7%99%82%E7%99%8C%E7%97%87%E8%87%AA%E8%B2%BB%E8%97%A5%E7%89%A9%E8%B2%BB%E7%94%A8%e3%80%80%E8%BC%83%E5%B8%82%E6%B0%91%E4%BC%B0%E8%A8%88%E9%AB%9819%E5%80%8D%e3%80%80%E7%B5%84>)
6. 香港浸会大学中医药学院 (资料搜集日期: 2017年11月)
7. 结直肠外科及腹腔镜手术中心网站，大肠癌肿瘤的分期 (http://www.colorectal.com.hk/CLSC/tch/wiki/b-colon_cancer.php)

上述经外部来源搜集之资料以一般情况作为基础及仅供参考。

此资料由友邦委托捷孚凯香港市场研究公司 (GfK) 进行有关危疾趋势及医疗费用之调查 (资料搜集日期: 2018年10月)。



提前投「宝」 至关重要

在迎接新生命前，准爸妈自然希望未雨绸缪。为未出生的孩子投保，就可确保子女获得终身保障，让您倍添安心，避免日后确诊因先天性疾病，而未能获得重要的保障。

先天性疾病可以潜伏多年，直到童年后期，甚至长大成人时才病发⁸。若不治理，更可能引致终身疾病、残疾，甚至死亡。因此，及早检查和治疗是最佳方案⁹，危疾保障亦尤其重要。

2016年，香港医院每200宗入院个案中，便有1宗出现先天性及染色体异常¹⁰，而就香港最常见的先天性疾病所作之研究有以下发现：

资料来源：

8. 卫生署医学遗传科，遗传病知多少 (https://www.dh.gov.hk/tc_chi/main/main_cgs/files/Know_more_genetic_diseases_chi.pdf)

9. 世界卫生组织，先天性异常 (<http://www.who.int/news-room/fact-sheets/detail/congenital-anomalies>)

10. 卫生署，香港健康数字一览，2018年 (https://www.dh.gov.hk/tc_chi/statistics/statistics_hs/files/Health_Statistics_pamphlet_TC.pdf)

上述经外部来源搜集之资料以一般情况作为基础及仅供参考。

此资料由友邦委托捷孚凯香港市场研究公司 (GfK) 进行有关危疾趋势及医疗费用之调查 (资料搜集日期：2018年10月)。



先天性心脏疾病

- 先天性心脏疾病为常见的先天性疾病，香港每**500名**婴儿就有**3名**患有此病¹¹，而亚洲的患者数目更为全球之冠¹²。
- 若不治理，可能会引致中风、心脏病发作或其他心脏疾病，亦可能带来其他终身影响，包括发展迟缓、智力障碍及行为障碍^{13,14}。



常见的妊娠及分娩并发症 — 婴儿出生体重过轻及早产

- 有些孕妇的婴儿出生体重过轻，这些婴儿有较高风险出现呼吸道感染、学习障碍和失明，甚至需要即时住院治疗多月¹⁵。
- 早产婴儿是指未满37周出生的婴儿，而早于**34周**出生的婴儿可能会出现**脑室内出血**或**颅内出血**，于**24至26周**出生的婴儿当中，约有**三分之一**出现此病况。在此周数出生的早产婴儿还有另一风险，他们或会患上早产婴儿视网膜病变，而此眼疾有可能导致失明¹⁶。



资料来源:

11. 亚洲心血管影像学会，「于香港的先天性心脏病扫描：非侵入性及侵入性扫描」 (<https://e-cvta.org/DOLx.php?id=10.22468/cvta.2016.00122>)
12. 美国心脏学会杂志《Journal of the American College of Cardiology》，「全球初生婴儿先天性心脏病盛行率：系统评估及整合分析」 (<https://www.sciencedirect.com/science/article/pii/S0735109711030798?via%3Dihub>)
13. 美国科学网站Science Daily，「先天性心脏病影响儿童长远发展」 (<https://www.sciencedaily.com/releases/2013/12/131202082408.htm>)
14. 美国疾病控制及预防中心，「主要调查结果：先天性心脏病对儿童的长远影响」 (<https://www.cdc.gov/ncbddd/heartdefects/features/keyfinding-chd-longterm-outcomes.html>)
15. 美国健康资讯网站Healthline，「最常见的妊娠和分娩并发症有哪些？」 (<https://www.healthline.com/health/pregnancy/delivery-complications#complications>)
16. 美国孕妇协会，「早产并发症」 (<http://americanpregnancy.org/labor-and-birth/premature-birth-complications>)

上述经外部来源搜集之资料以一般情况作为基础及仅供参考。

此资料由友邦委托捷孚凯香港市场研究公司 (GfK) 进行有关危疾趋势及医疗费用之调查 (资料搜集日期：2018年10月)。

危疾保障·人寿·储蓄

「加裕智倍保2」/「加裕智倍保2 — 首护挚宝」属于**分红保险计划**，提供终身人寿和危疾保障，以及累积财富的机会，更多「加裕智倍保2 — 首护挚宝」的详情请参阅「危疾保障及储蓄 由初生守护到终身」（于第10页）及「保障疾病赔偿一览表」（于第15-18页）。计划全面涵盖58种危疾（包括57种严重疾病及1种非严重疾病）、44种早期危疾及13种严重儿童疾病，并为癌症、心脏病及中风提供多重赔偿，灵活守护您的健康。

「加裕智倍保2 — 首护挚宝」特别为准父母而设，让他们可为将出世的子女购买保障。您可于妈妈怀孕期第22周起为腹中宝贝投保，确保孩子无惧于先天性疾病，真正终身守护子女的每个人生阶段。**在怀孕期间，假如妈妈不幸流产、胎死腹中、接受注册专科医生建议的终止怀孕或母亲与孩子不幸一同身故，我们将只支付特惠恩恤退还保费赔偿予孕妇即投保人。请注意，她将不会享有人寿保障及/或危疾保障。子女出生后会成为投保人，而母亲将不再受保障。您的子女即可获得「加裕智倍保2」下的保障，包括人寿保障、受保疾病保障、特选危疾多重赔偿、癌症治疗灵活选等。详情请参阅「危疾保障及储蓄 由初生守护到终身」（于第10页）及「保障疾病赔偿一览表」（于第15-18页）。在以下的部分，投保人（如有）泛指已出生的受保子女：**

- **世事难料 应未雨绸缪**
- **首10年升级保障**
- **多重保障 沿途守护**
- **加添灵活 配合治疗需要**
- **加添关爱 守望家人**
- **先天性疾病儿童保障**
- **财富累积 终身受惠**

世事难料 应未雨绸缪

若投保人（即保单内受保障的人士）不幸身故，我们将支付身故赔偿予您指定的保单受益人。身故赔偿将包括：

- 现时保额；及
- 一笔过支付的非保证现金（如有），即「终期分红」，须在保单已生效5年或以后，方可获发此笔终期分红。

现时保额是指我们从原有保额中扣除任何因严重疾病、非严重疾病、早期危疾及/或严重儿童疾病而已预支的保额。原有保额是指您所投保的保障金额。

若投保人确诊患上受保的严重疾病、非严重疾病、早期危疾及/或严重儿童疾病，我们将向您赔偿：

- 所患上受保疾病的赔偿额（详见保障疾病赔偿一览表）；及
- 相应的非保证终期分红（如有），须在保单已生效5年或以后，方可获发此笔终期分红。

除特选危疾多重赔偿和癌症治疗灵活选外，保单下已作出的赔偿总额合共不可超过原有保额的100%（不包括任何终期分红）。此外，基本保单的现时保额将会因扣除已支付的预支赔偿而减少，而保费、保证现金价值及任何终期分红亦会根据现时保额相应减少。当因受保疾病而作出的预支赔偿合共超过原有保额之100%，终期分红将不会再公布。

在派发赔偿前，我们都会先扣除所有未偿还之保单欠款。



首10年升级保障

在首10个保单年度，我们会提供升级保障，即适用于58种危疾（包括57种严重疾病及1种非严重疾病）或身故保障的一笔过额外赔偿。此升级保障不会受任何早期危疾及严重儿童疾病的预支赔偿影响。

「加裕智倍保2」：

受保人投保时的年龄	赔偿额
30岁或以下	额外50%原有保额
31岁或以上	额外35%原有保额

「加裕智倍保2 — 首护挚宝」：

此计划的首10年升级保障为额外50%原有保额，此赔偿额可作为婴儿出生后的额外支援。

根据保单审批时的核保决定，我们可为您提供升级保障的转换权。您可选择在升级保障生效期的最后1个保单年度或紧接著受保人64岁生日后之保障周年日起（以较先者为准），把升级保障的结余转换为终身寿险或危疾保障终身寿险计划（须额外缴付保费），而毋须再次提供健康申报。一经转换后，升级保障将被退保，而新保单将于退保日起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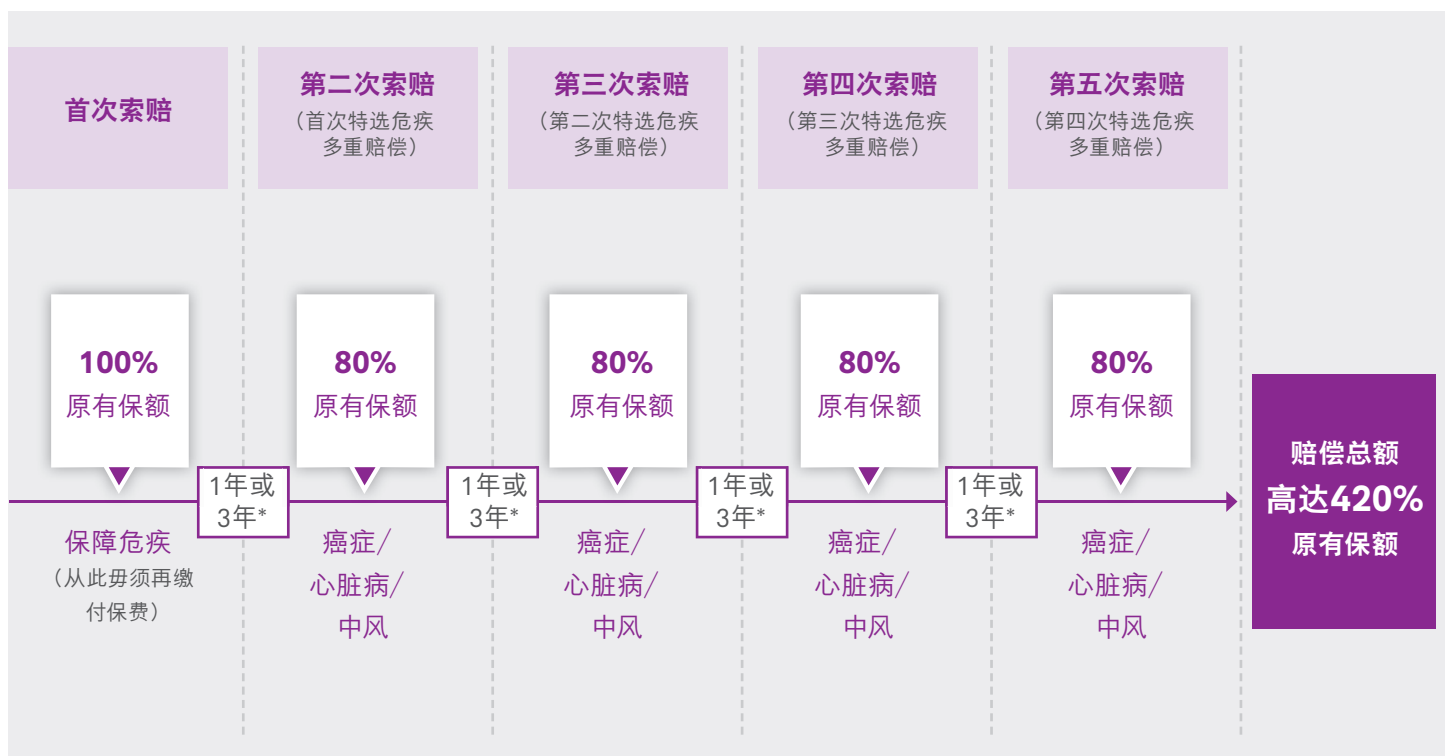
多重保障 沿途守护

我们一生中可能不幸患上危疾多于一次。为了加强您的保障，全新的特选危疾多重赔偿和癌症治疗灵活选（见下页），为您就癌症、心脏病及中风提供灵活保障。「加裕智倍保2」/「加裕智倍保2 — 首护挚宝」的赔偿总额可高达原有保额420%，此长期的财政支援可助减轻您的经济重担，沿途守护受保人的康复路途。

当您就受保疾病索赔（包括癌症及非癌症受保疾病）已达至原有保额的100%，便毋须再次缴付保费。其后，特选危疾多重赔偿会为癌症（包括癌症持续、扩散、复发或新确诊癌症）、心脏病及中风提供多达合共4次的额外赔偿，每次赔偿为原有保额的80%。

就特选危疾多重赔偿所提出的4次索赔，受保人均须于确诊日起计生存超过15日，亦必须符合1年等候期的要求，如两次索赔均为癌症，等候期则为3年。在首次索赔心脏病或中风后，其后每次索赔的心脏病或中风，则必须为新确诊个案（详情如下）。如上一次索赔为早期危疾、严重儿童疾病或非严重疾病，则不设等候期。

特选危疾多重赔偿的保障期至受保人85岁。若受保人曾就前列腺癌作出索赔，并于年届70岁后持续患有相同癌症，因而再次索赔，受保人必须于上一次及再次确诊前列腺癌期间，已接受或正接受整个医疗所需及针对该癌症的手术、电疗、化疗、标靶治疗或以上之治疗组合（不包括激素治疗），计划方会支付有关赔偿。



* 设有1年等候期，如连续两次索赔均为癌症，等候期则为3年。其后每次就心脏病提出索赔，须为新确诊的另一次心脏事故，并须提供全新诊断证明，以确定符合此保单下有关心脏病之定义。其后每次就中风提出索赔，须为新确诊的另一次脑血管意外或事故及因此产生新或更严重的神经功能性障碍，并须提供全新诊断证明，以确定符合此保单下有关中风之定义。有关保障疾病之定义，请参阅保单契约。

市场首创

加添灵活 配合治疗需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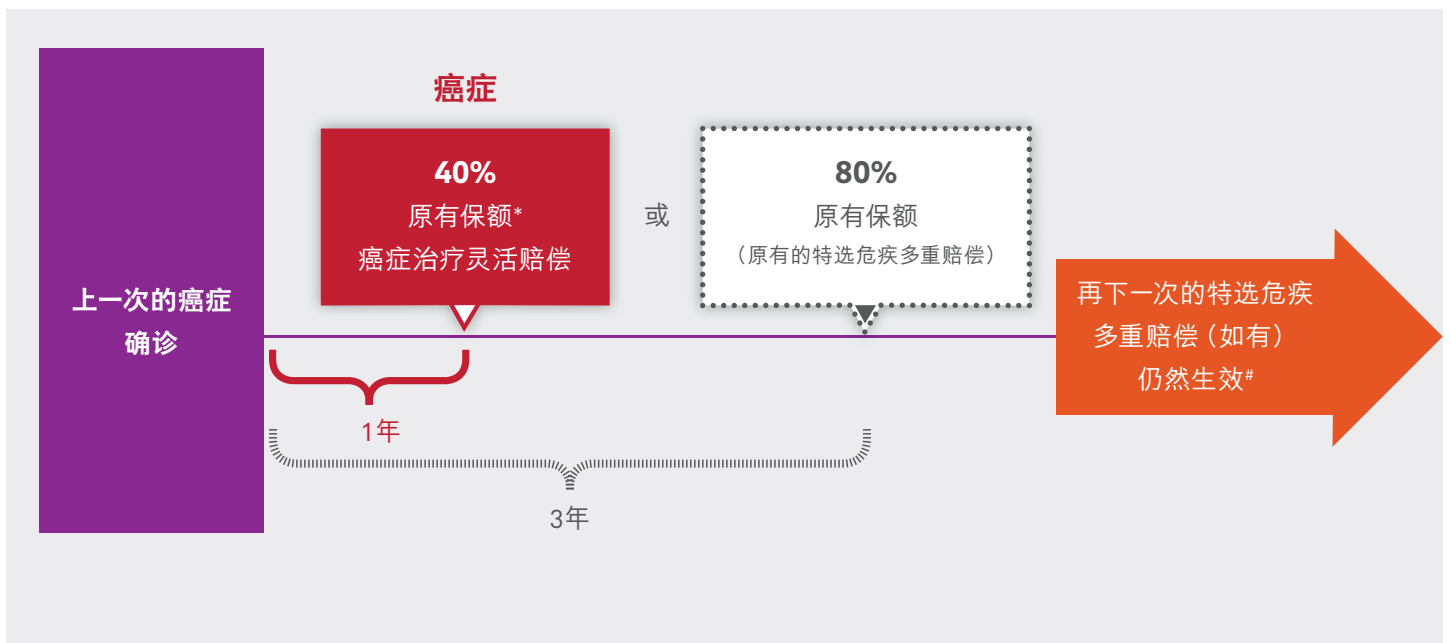
世事难料，癌症治疗开支可能超出预算。如您需要额外财务支援，癌症治疗灵活选可让您加快并提前索赔特选危疾多重赔偿的下一期癌症赔偿，索赔原有保额40%的赔偿，以灵活的安排助您应付紧急治疗需要。

特选危疾多重赔偿设有等候期，上一次与下一次癌症确诊日必须以确诊日计相隔3年，而其他严重疾病则相隔1年。为让您适时接受紧急治疗，癌症治疗灵活选，可将癌症等候期缩短至1年，倍添灵活弹性，支援受保人的治疗需要。

癌症治疗灵活选为市场首创的癌症赔偿，在上一次癌症确诊后1年，如受保人仍然患有癌症，并就此仍在接受积极治疗，您可选择就癌症治疗灵活赔偿作出索赔，从而得到原有保额40%的赔偿，以减轻紧急治疗期间的财务负担。积极治疗指整个医疗所需及针对癌症的手术、电疗、化疗、标靶疗程或以上之治疗组合（不包括激素治疗）。

在特选危疾多重赔偿的生效期内，您可于上一次癌症确诊日1年后行使癌症治疗灵活选。每份保单只可行使此选项一次，如你就癌症治疗灵活赔偿作出索赔，此赔偿将取代一次的特选危疾多重赔偿，因此特选危疾多重赔偿将最多赔偿三次（如下图所示）。再下一次的特选危疾多重赔偿（如有）将于我们收到您就癌症治疗灵活选提出索赔起计3年后，提供癌症保障，而心脏病及中风则在1年后提供。

癌症治疗灵活选的保障期至受保人85岁，如就此赔偿提出索赔，受保人须符合15天生存期要求。



* 请注意，此赔偿将取代一次的特选危疾多重赔偿，因此特选危疾多重赔偿将最多赔偿三次。

再下一次的特选危疾多重赔偿（如有），将于我们收到您就癌症治疗灵活选提出索赔起计3年后，提供癌症保障，而心脏病及中风保障则在1年后提供。

加添关爱 守望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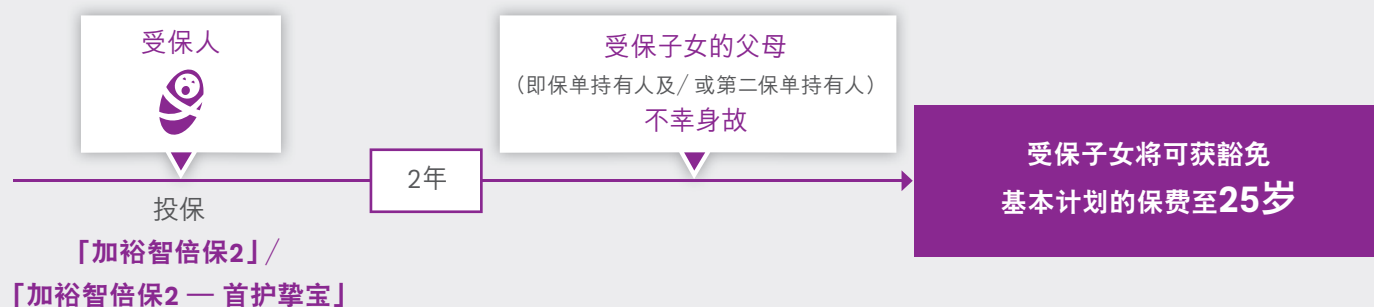
「加裕智倍保2」/「加裕智倍保2 — 首护挚宝」的家庭成员保障，是市场上首个将保障范围延伸至家人的计划，而毋须申报健康状况。若受保儿童的父母或受保成人的配偶不幸于80岁前身故，我们将会启动父母身故豁免缴付保费保障或配偶身故豁免缴付保费保障（见下文），豁免保单将来的保费，减轻家人负担，而受保人享有的保障将会维持不变。

家庭成员保障为基本保单的一部分，只要受保儿童的父母或受保成人的配偶在投保时为50岁或以下，即可在保单生效2年后，享有此保障。

保障子女成长 加倍安心

假如您为投保时未满18岁的子女投保「加裕智倍保2」（或为将出生的受保子女投保「加裕智倍保2 — 首护挚宝」），保单将提供父母身故豁免缴付保费保障。若您（即保单持有人）及/或第二保单持有人于80岁前不幸身故及该保单已生效2年，受保子女将可获豁免基本计划的保费至25岁，并继续享有计划的保障，让您即使面对未来不测，仍能守护子女。

在投保时，您与第二保单持有人必须为50岁或以下。第二保单持有人须为受保子女的父母。若现有的保单持有人不幸身故，第二保单持有人将成为保单持有人。



终身守护配偶 让爱延续

假如受保人投保时为年届18岁或以上的成人，保单将提供配偶身故豁免缴付保费保障。若受保人的配偶（须为保单持有人或受益人*）于80岁前不幸身故及该保单已生效2年，受保人将可获豁免基本计划将来的保费，并继续享有计划的保障，渡过人生其中一个的艰难时刻。

在投保时，受保人的配偶必须为50岁或以下。



* 可作为唯一受益人或其中一位受益人。

如您的家庭状况有所改变，您更可灵活安排保障。您可在保单生效期内指定另一位50岁或以下之家庭成员为保单持有人、第二保单持有人（如有）或受益人。原有的豁免缴付保费保障将从上述变更生效日起暂停，并于2年后再度生效，惟须符合上述有关年龄和关系之条件。



市场首创

危疾保障及储蓄 由初生守护到终身

(只适用于「加裕智倍保2—首护挚宝」)

于怀孕期投保「加裕智倍保2—首护挚宝」，为宝宝送上第一份称心厚礼，让您的子女由出生开始就得到危疾及储蓄保障，享有充足财富，毕生无忧。子女出生时即时得到受保疾病赔偿额的20%，并于出生后90日得到全面保障，即使日后发现患有先天性疾病，子女仍可继续得到保障。此外，计划下的储蓄成份于胎儿在母亲腹中时就已经开始累积，并随年月增长，作为他们成年后的强大后盾。**请注意，您必须于首个保单周年日前14日或之前，提交宝宝的出生证明，否则保单将于首个保单周年日终止。**

假如不幸流产、胎死腹中、母亲与孩子不幸一同身故或接受注册专科医生建议的终止怀孕，您可获得已缴总保费的105%，而保单亦会终止。



婴儿诞生



	怀孕阶段	出生后
投保人	母亲	子女
流产/胎死腹中/接受注册专科医生建议的终止怀孕	特惠恩恤退还保费赔偿相等于105%的「加裕智倍保2—首护挚宝」的已缴保费总额	不适用
受保疾病	不适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出生90天内，支付受保疾病赔偿额#的20%；或 出生90天后，全数支付受保疾病的赔偿额#
身故	特惠恩恤退还保费赔偿相等于105%的「加裕智倍保2—首护挚宝」的已缴保费总额 (只适用于母亲与孩子一同身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出生180天内，支付身故赔偿的20%；或 出生180天后，支付100%身故赔偿

详见保障疾病赔偿一览表



先天性疾病儿童保障

越年轻投保危疾计划，保费越相宜而保障年期更长，因此不少父母都会为年幼子女投保。然而，保单一般不会为先天性疾病提供保障，而此类疾病往往能潜伏多年并在较年长时病发，演变成危疾。为了填补此保障缺口，我们为子女投保时病徵未获发现的先天性疾病所引致的受保疾病提供保障，即使突然病发亦能确保您的财务计划不受影响，为您及家人倍添安心。

保障无间断

一旦受保疾病赔偿达至原有保额之100%，您将毋须再缴付基本保单的保费，只需继续缴交附加契约（如有）的保费，该附加契约将会继续生效，为您继续提供保障。

财富累积 终身受惠

「加裕智倍保2」/「加裕智倍保2 — 首护挚宝」向您提供保证现金价值，助您累积财富。

此外，当基本保单生效满5年或以后，「加裕智倍保2」/「加裕智倍保2 — 首护挚宝」会最少每年公布一次非保证终期分红（如有），助您累积财富。您可于以下情况获发终期分红：

- i. 当您退保时；
- ii. 受保人不幸身故；或
- iii. 当您获支付严重疾病、非严重疾病、早期危疾及/或严重儿童疾病的赔偿时（终期分红将根据赔偿比例而计算），除了获支付危疾多重赔偿及/或癌症治疗灵活选的赔偿。

终期分红为另外的非累积、非保证的分红，金额将于每次公布时更新。而新公布的终期分红会受不同因素影响，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回报及市场波动，可能比上一次公布时的金额增加或减少。

终期分红并非保证，派发金额由我们根据实际经验而厘定。终期分红的金额可能会按上述情况的性质而改变，而退保时所派发的终期分红金额，可能会较其他情况下的金额为少。

请注意，当保单下已作出的预支赔偿合共达至100%原有保额后，本计划将不会再提供任何终期分红。

4种保费缴付期 理财添灵活

您可从4种保费缴付期内自由选择保费缴付期，为投保人提供终身人寿及危疾保障。

「加裕智倍保2」：

保费缴付期	投保人投保时的年龄	危疾保障年期
10年	15日至65岁	终身保障 [^]
18年	15日至62岁	
25年	15日至55岁	
30年	15日至50岁	

「加裕智倍保2 — 首护挚宝」：

保费缴付期	受保妈妈投保时的年龄	危疾保障年期
10年	18岁至45岁，怀孕期第22周或以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受保妈妈：不适用 受保子女：终身保障[^]
18年		
25年		
30年		

[^] 13种严重儿童疾病、骨质疏松症连骨折、不能独立生活、特选危疾多重赔偿、癌症治疗灵活选除外。详情请参阅保障疾病一览表。

保费在所选择的保费缴付期内按照投保人投保时的年龄而厘定（只适用于「加裕智倍保2」），并不会按年龄增加而递增，让您理财更有预算。此基本保单之保费并非保证不变，我们保留不时检讨及调整保费之权利（详情请参阅重要资料内之「保费调整」）。

不同货币选择 切合所需

您可根据个人需要，选择以美元或港元作为保单货币。对于在澳门缮发的保单，您更可选择以澳门币作为保单货币。

加入 **AIA Vitality**
健康程式

即享10%额外保障

「AIA Vitality 健康程式」是一项反传统保险概念的健康计划，以奖赏鼓励客户投入健康生活。您加入成为会员，便可于「加裕智倍保2」保单生效时即时享有额外10%人寿或严重疾病保障*。健康生活持之以恒，更可享高达15%额外保障，及累积「AIA Vitality 健康程式」积分，凭积分换取更多折扣及丰富奖赏，鼓励您活得更健康。

* 不适用于「加裕智倍保2 — 首护挚宝」

案例

(以下个案及数字乃假设并只作举例说明之用,实际终期分红派发并非保证,其金额由AIA全权决定。)

个案一:精明「财」俊

保单持有人及受保人: Albert (35岁、非吸烟者)

职业: 会计师

家庭状况: 已婚

Albert知道人均寿命越来越长,担心自己一生中可能多次患上危疾,更会为家人带来沉重影响。考虑到医疗费用持续攀升,他希望投保一份全面的危疾保险,涵盖多重危疾以及紧急治疗需要。因此,他投保「加裕智倍保2」,可享特选危疾多重赔偿和市场首创的癌症治疗灵活选,以灵活的保障助他应付多重危疾难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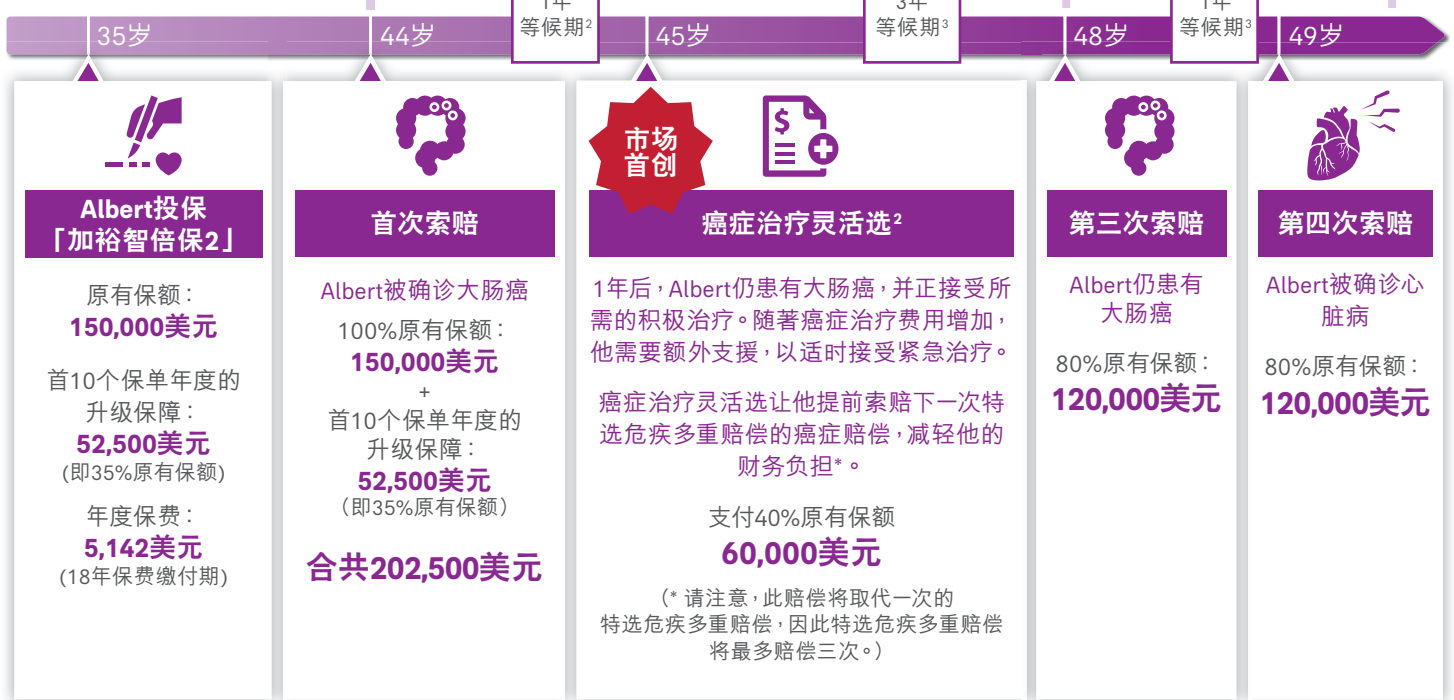


如Albert在此计划下没有作出任何索赔,在他年届85岁时,可从保单中获取的退保发还总额约为**782,846美元**¹
(即可高达已缴总保费的8.46倍)

首次严重疾病索赔后,毋须缴付保费,
并继续享有多重危疾保障。

特选危疾多重赔偿³

受保人投保时的年龄



Albert获得总赔偿额: **502,500美元**⁴
即原有保额的**3.35倍**

注:

- 退保发还总额之金额为预期金额,并非保证。退保发还总额包括保证现金价值(133,931美元)及非保证终期分红(648,915美元)。此金额乃根据现时的分红率计算。现时的分红率并不反映未来表现亦并非保证。业务过去及现有表现不应解读成未来表现的指标。确实支付的终期分红于保单期内或会变更,其金额由AIA全权决定,有可能高于或低于以上所示。以上的例子假设整个保单年期内没有任何现金提取、保单贷款、索赔或减少保额,并且假设所有保费于到期时已被全数缴付。保单持有人须于特定保单年度结束时退保方可获取以上所示金额。提取全部退保发还总额后,此保单将会终止。
- 在上一次癌症确诊后1年,如受保人仍然患有癌症,并正接受积极治疗,您可选择就癌症治疗灵活赔偿作出索赔,从而得到原有保额40%的赔偿。积极治疗指整个医疗所需及针对癌症的手术、电疗、化疗、标靶疗程或以上之治疗组合(不包括激素治疗)。在特选危疾多重赔偿的生效期内,您于上一次癌症确诊日1年后使用癌症治疗灵活选,而每份保单只可使用1次。如你就癌症治疗灵活选提出索赔,此赔偿将取代一次的特选危疾多重赔偿,因此特选危疾多重赔偿将最多赔偿三次。再下一次的特选危疾多重赔偿(如有),将于我们收到您就癌症治疗灵活选提出索赔起计3年后,提供癌症保障,而心脏病或中风保障则在1年后提供。癌症治疗灵活选的保障期至受保人85岁。
- 特选危疾多重赔偿会为癌症(包括癌症持续、扩散、复发或新确诊癌症)、心脏病及中风提供多达合共4次的额外赔偿,每次赔偿为原有保额的80%。如您就癌症治疗灵活选提出索赔,此赔偿将取代一次的特选危疾多重赔偿,因此特选危疾多重赔偿将最多赔偿三次。就特选危疾多重赔偿所提出的索赔,受保人须于确诊日起计生存超过15日,亦必须符合1年等候期的要求,如两次索赔均为癌症,等候期则为3年。特选危疾多重赔偿的保障期直至受保人85岁。
- 以上总赔偿额尚未包括非保证终期分红。

请注意,当保单下已作出的预支赔偿合共达至原有保额后,本计划将不会再提供任何终期分红。
有关产品特点、条款及细则,请参阅本产品简介及保单契约。

个案二：爱家一族

保单持有人：Jason (35岁、非吸烟者、市场经理)

怀孕期间：

产后：

受保人：Susan (Jason太太)

受保人：Tommy (Jason儿子)



Jason将为人父，希望在心肝宝贝出生之前，建立一个巩固的保障安全网。因此，他于太太怀孕期间，及早为将出生的儿子投保「加裕智倍保2 — 首护挚宝」，让儿子由出生开始就得到终身的危疾保障，即使日后孩子患上先天性疾病或其他危疾，仍能安然面对。此外，计划下的储蓄早已开始累积，并随年月增长，作为儿子成年后的强大后盾，真正终身守护他的每个人生阶段。

怀孕期间

宝宝出生

出生后



Jason于太太怀孕期间，为将出生的儿子投保「加裕智倍保2 — 首护挚宝」，让儿子从出生起可即时得到受保疾病赔偿额的20%，其后更可得到全面保障¹。



假如不幸流产、胎死腹中、母亲与孩子不幸一同身故或接受注册专科医生建议的终止怀孕，Jason可获得已缴总保费的105%，而保单亦会终止。



Tommy (Jason儿子) 在出生90天后，可获享全面保障¹，终身守护他的每一个人生阶段²。

注：

1. 出生90天内，支付受保疾病赔偿额的20%；出生后90天得到全面保障。出生180天内，支付身故赔偿的20%；出生180天后，支付100%身故赔偿。详见保障疾病赔偿一览表。
2. 终身保障年期不包括13种严重儿童疾病、骨质疏松症连骨折、不能独立生活、特选危疾多重赔偿、癌症治疗灵活选。详情请参阅保障疾病一览表。

有关产品特点、条款及细则，请参阅本产品简介及保单契约。

保障疾病一览表

44种早期危疾及13种严重儿童疾病 [^]		58种危疾 (包括57种严重疾病及1种非严重疾病)	
第1类 癌症			
1	原位癌	1	癌
2	早期恶性肿瘤		
第2类 与心脏相关之疾病			
3	主动脉疾病的血管介入治疗或主动脉瘤	2	心肌病
4	心瓣膜疾病的次级创伤性治疗	3	冠状动脉手术
5	次级严重心脏疾病(包括植入心脏起搏器或除纤颤器)	4	心脏病
6	次级严重传染性心内膜炎	5	心瓣置换及修补
7	微创进行直接的冠状动脉搭桥手术	6	传染性心内膜炎
8	经皮穿刺冠状动脉介入(俗称「通波仔」)	7	其他严重的冠状动脉疾病
9	心包切除手术	8	肺动脉高血压(原发性)
10	俱心脏并发症的川崎病 [^]	9	主动脉手术
11	风湿性心瓣疾病 [^]		
12	严重血友病 [^]		
第3类 与神经系统相关之疾病			
13	于颈动脉进行血管成形术或内膜切除术	10	亚尔兹海默氏病/ 不可还原之器质性脑退化疾病
14	植入大脑内分流器	11	植物人
15	早期脑退化症(包括早期亚尔兹海默氏症)	12	细菌性脑(脊)膜炎
16	大脑动脉瘤的血管介入治疗	13	良性脑肿瘤
17	次级严重细菌性脑(脊)膜炎	14	须作手术之脑动脉瘤 [◎]
18	次级严重昏迷	15	昏迷
19	次级严重脑炎	16	脑炎
20	次级严重帕金森症	17	偏瘫
21	中度严重脑部损伤	18	严重头部创伤
22	中度严重瘫痪	19	脑膜结核病
23	严重精神病	20	运动神经原疾病(包括脊髓性肌肉萎缩症、渐进延髓麻痹、肌萎缩性侧索硬化症及原发性侧索硬化症)
24	脑硬膜下血肿手术	21	多发性硬化症
25	脑下垂体肿瘤切除手术	22	肌营养不良症
26	自闭症 [^]	23	瘫痪
27	由疾病或受伤引致的智力障碍 [^]	24	帕金森症
28	一型青少年脊髓性肌肉萎缩症 [^]	25	脊髓灰质炎
		26	进行性核上神经麻痹症
		27	严重重症肌无力
		28	中风

[^] 投保人年满18岁时, 严重儿童疾病保障将会终止。[◎] 须作手术之脑动脉瘤属于非严重疾病。

保障疾病一览表 (续)

44种早期危疾及13种严重儿童疾病 [^]		58种危疾 (包括57种严重疾病及1种非严重疾病)	
第4类 与主要器官和功能相关之疾病			
29	胆道重建手术	29	急性坏死及出血性胰腺炎
30	慢性肺病	30	再生障碍性贫血
31	肝炎连肝硬化	31	慢性肝病
32	次级严重再生障碍性贫血	32	复发性慢性胰腺炎
33	次级严重肾脏疾病	33	末期肺病
34	次级严重系统性红斑狼疮	34	暴发性病毒性肝炎
35	肝脏手术	35	肾衰竭
36	主要器官移植(于器官移植轮候册名单上)	36	主要器官移植
37	单肺切除手术	37	肾髓质囊肿病
38	肾小球肾炎合并肾病综合征 [^]	38	系统性红斑狼疮连狼疮性肾炎
39	严重哮喘 [^]	39	系统性硬皮病
40	威尔逊病 [^]		
第5类 其他主要疾病			
41	植入人工耳蜗手术	40	因输血而感染爱滋病
42	糖尿病视网膜病变	41	失明
43	周围动脉疾病的血管介入治疗	42	慢性肾上腺功能不全(即「阿狄森氏病」)
44	意外引致的脸部烧伤	43	库贾氏病
45	意外受伤所需的面容重建手术	44	克罗恩氏病
46	意外引致的次级严重身体烧伤	45	伊波拉
47	次级严重库贾氏病	46	象皮病
48	单耳失聪	47	失聪
49	失去一肢	48	失去一肢及一眼
50	单眼失明	49	丧失语言能力
51	骨质疏松症连骨折	50	失去两肢
52	严重中枢神经性睡眠窒息症或混合性睡眠窒息症	51	严重烧伤
53	严重阻塞性睡眠窒息症	52	坏死性筋膜炎(俗称「食肉菌感染」)
54	出血性登革热 [^]	53	因职业感染人体免疫力缺乏病毒(HIV)
55	胰岛素依赖型糖尿病 [^]	54	嗜铬细胞瘤
56	成骨不全症第三型 [^]	55	严重类风湿性关节炎
57	斯蒂尔病 [^]	56	严重溃疡性结肠炎
第6类 末期疾病及不能独立生活			
		57	不能独立生活
		58	末期疾病

[^] 受保人年满18岁时,严重儿童疾病保障将会终止。



保障疾病

若阁下希望了解保障疾病,可浏览网址以作参考用途:

<http://www.aia.com.hk/zh-cn/our-products/critical-illness-protection/illness.html>

注:

- 严重疾病、特选危疾多重赔偿及癌症治疗灵活选下「癌」的保障范围不包括早期甲状腺肿瘤(TNM评级为T1N0M0或以下级别);早期前列腺肿瘤(TNM评级为T1a/ T1b或以下级别);被分类为RAI级别III以下的早期慢性淋巴性白血病;非恶性黑色素瘤的皮肤癌;与人体免疫力缺乏病毒(HIV)感染同时存在的任何癌症;及任何癌前病变、非侵略性癌、或原位癌。
- 「原位癌」保障包括于下列任何受保器官群组之原位癌:(a)乳房;(b)子宫或宫颈;(c)卵巢及/或输卵管;(d)阴道或外阴;(e)大肠及直肠;(f)阴茎;(g)睾丸;(h)肺;(i)肝;(j)胃及食道;(k)泌尿道或膀胱;或(l)鼻咽。
- 「早期恶性肿瘤」是指出现以下任何一种的早期恶性肿瘤情况:(a)甲状腺肿瘤(TNM评级为T1N0M0级别);(b)前列腺肿瘤(TNM评级为T1a/ T1b级别);(c)被分类为RAI级别I或II的早期慢性淋巴性白血病;或(d)非黑色素瘤的皮肤癌。
- 有关保障疾病之定义,请参阅保单契约。

保障疾病赔偿一览表

保障种类	保障疾病	保障年期	赔偿额 (按原有保额的百分率)		
			基本计划	升级保障 (首10年保单年度)	
58种危疾 (包括57种严重疾病及1种非严重疾病)					
严重疾病	• 56种严重疾病	终身	100%保额	30岁或以下: 额外50%	31岁或以上: 额外35%
	• 不能独立生活	至65岁			
非严重疾病	• 须作手术之脑动脉瘤	终身	预支50%保额	30岁或以下: 额外25% (预支升级保障金额)	31岁或以上: 额外17.5% (预支升级保障金额)
44种早期危疾					
早期危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原位癌 • 糖尿病视网膜病变 • 早期恶性肿瘤 • 周围动脉疾病的血管介入治疗 • 微创进行直接的冠状动脉搭桥手术 • 经皮穿刺冠状动脉介入 (俗称「通波仔」) • 严重中枢神经性睡眠窒息症或混合性睡眠窒息症 • 严重阻塞性睡眠窒息症 • 严重精神病 	终身	每项疾病 预支20%保额 每项疾病个人最高赔偿限额为 400,000港元/ 50,000美元	不适用	
	• 骨质疏松症连骨折	至70岁	预支10%保额 个人最高赔偿限额为 400,000港元/ 50,000美元		
	• 34种早期危疾 (不包括以上的早期危疾)	终身	每项疾病 预支20%保额		

保障疾病赔偿一览表 (续)

保障种类	保障疾病	保障 年期	赔偿额 (按原有保额的百分率)	
			基本计划	升级保障 (首10年保单年度)
13种严重儿童疾病				
严重儿童 疾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自闭症 • 出血性登革热 • 肾小球肾炎肾病症候群 • 胰岛素依赖型糖尿病 • 因疾病或受伤导致智力缺陷 • 俱心脏并发症的川崎病 • 成骨不全症第三型 • 风湿性心瓣疾病 • 严重哮喘 • 严重型血友病 • 斯蒂尔病 • 一型青少年脊髓性肌萎缩 • 威尔森氏症 	18岁 以下	每项疾病 预支20%保额 每项疾病个人最高赔偿限额为 400,000港元/ 50,000美元	不适用
特选危疾多重赔偿				
特选危疾多 重赔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所有癌症 • 心脏病 • 中风 	至85岁	额外80%保额 (多达四次赔偿)	不适用
癌症治疗灵活选				
癌症治疗灵 活赔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所有癌症 	至85岁	额外40%保额 (最多一次赔偿。此赔偿将取代 一次的特选危疾多重赔偿, 因此 特选危疾多重赔偿将最多赔偿 三次)	不适用

注:

- 严重疾病赔偿将扣除任何因非严重疾病、早期危疾及严重儿童疾病已预支的赔偿。除特选危疾多重赔偿和癌症治疗灵活选外, 保单下已作出的预支赔偿合共不可超过原有保额 (不包括任何终期分红)。当保单下所支付的任何预支赔偿合共已达到原有保额的100%, 严重疾病、非严重疾病、早期危疾及/ 或严重儿童疾病赔偿将会终止 (特选危疾多重赔偿及癌症治疗灵活选除外)。
- 在保单有效期内, 每种受保疾病 (原位癌除外) 可获1次预支赔偿, 而原位癌在不同受保器官群组最多可获2次预支赔偿。癌症、心脏病及中风合共最多可获5次赔偿。
- 在升级保障下, 严重疾病赔偿将扣除任何因非严重疾病而已预支的赔偿, 而升级保障下的预支赔偿合共不可多于升级保障金额。当任何预支赔偿的累积总额相等于升级保障金额的100%, 升级保障下的保障将会终止。
- 澳门币的个人最高赔偿限额与港元相同 (如适用)。



重要资料

此产品简介只供参考，并非及不构成保险契约的一部份，是为提供本产品主要特点概览而设。本计划的精确条款及条件列载于保险契约。有关此计划条款的定义、契约条款及条件之完整叙述，请参阅保单契约。此产品简介应与包括本产品附加资料及重要考虑因素的说明文件（如有）及有关的市场推广资料一并阅览。此外，请详阅相关的产品资料，并在需要时咨询独立的专业意见。

此产品简介只于香港/澳门派发。

红利理念

此计划是专为长期持有人而设，属于分红保险计划。您所缴付的保费将按我们的投资策略投资于一篮子不同资产，而保单保障或开支的费用将适当地由保费或资产中扣除。您的保单可分享相关产品组别中的盈余（如有），而相关产品组别是由我们厘定。我们致力确保保单持有人和股东之间，能得到合理的分配；同时，我们也会致力确保不同组别之保单持有人之间的分配是公平的。

未来的投资表现无法预测。为了缓和回报波幅，我们会把所得的利润及亏损，透过保单较长的年期摊分而达至更稳定的终期分红派发。稳定的终期分红派发可令您的财务策划更见安心。

我们将最少每年检视及厘定将会派发予保单持有人的终期分红一次。实际公布的终期分红可能和现有产品资讯（例如保单销售说明文件）内所示有所不同。如实际派发的终期分红与说明有所不同，或预测终期分红表现有所修订，将于保单周年通知书上列明。

公司已成立一个委员会，在厘定终期分红派发之金额时向公司董事会提供独立意见。该委员会由友邦保险集团总部及香港分公司的不同监控职能或部门的成员所组成，包括行政总裁办公室、法律部、企业监理部、财务部及风险管理部等。该委员会的每位成员都将以小心谨慎，勤勉尽责的态度及适当的技能去履行其作为委员会成员的职责。委员会将善用每位成员的知识、经验和观点，协助董事会履行其负责的独立决定和潜在利益冲突管理，以确保保单持有人和股东之间，及不同组别之保单持有人之间的待遇是公平的。实际终期分红派发之金额会先由委任精算师建议，然后经此委员会审议决定，最后由公司董事会（包括一个或以上独立非执行董事）批准。

我们会考虑每个因素的过往经验和未来展望，以厘定保单的终期分红。而考虑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投资回报：包括本产品相关资产所赚取的利息、股息及市场价格变动。投资回报会因应产品的资产分配、利息回报（利息收入及息率前景）以及各类市场风险包括信贷息差及违约风险、股票价格浮动上落、物业价格及保单货币与相关资产之外汇货币波动而受影响。

理赔：包括产品所提供的身故赔偿以及其他保障利益的成本。

退保：包括全数退保及部分退保，或保单失效，以及其对本产品相关资产的影响。

支出费用：包括与保单直接有关的费用（例如：佣金、核保费、缮发及保费缴交费用）以及分配至产品组别的间接开支（例如：一般行政费）。

更多相关详情，请浏览本公司网页：

<http://www.aia.com.hk/zh-cn/dividend-philosophy.html>

如欲参考过往实现率，请浏览本公司网页：

<http://www.aia.com.hk/zh-cn/fulfillment-ratio.html>

红利理念	过往实现率
	

投资理念、政策及策略

我们的投资理念是为了提供稳定回报，此理念与产品的投资目标及AIA的业务与财务目标一致。

我们的投资政策是为了达至长远投资目标，并减少投资回报波幅。我们亦致力控制并分散风险，维持适当的资产流动性，并按负债状况管理资产。

我们现时就此产品的长期投资策略是按以下分配，投资在下列资产：

资产类别	目标资产组合 (%)
债券及其他固定收入工具	50%至80%
股票类资产	20%至50%

上述债券及固定收入工具主要包括国家债券及企业债券，并大多数投资于美国及亚太区市场（日本除外）。股票类别资产可包括上市股票、互惠基金、商业/住宅物业的直接/间接投资，并主要投资于亚洲市场。视乎投资政策，我们或会利用衍生工具管理投资风险，以及实行资产负债配对。

我们的货币策略是将货币错配减至最低。对于债券或其他固定收入工具，我们现时的做法是在最大努力的基础上购入与保单货币配对的债券（即是将美元资产用于支持美元负债，而港元资产则用于支持港元负债）。视乎市场的供应及机会，可能会投资于与保单货币配对以外的债券，并会利用货币掉期交易将货币风险减至最低。现时资产主要以美元货币进行投资。对于股票类资产，货币风险取决于相关投资的地理位置选择，而该选择将根据我们的投资理念，投资政策及要求而定。

我们会联同其他长期保险产品（不包括投资相连寿险计划和退休金计划）及此分红保险计划的投资回报一并厘定实质投资，回报随后将按各分红产品之目标资产组合分配。实际投资操作（如地域分布、货币分布）将视购入资产时的市场时机而定，因而将可能与目标资产组合有所不同。

投资策略可能根据市况及经济前景而变动。如投资策略有所重大变更，我们会知会保单持有人相关变更、变更原因及对保单的影响。

主要产品风险

1. 您应按所选的保费缴付时间表准时缴交保费。若您在保费缴付期完结前停止缴交保费，您可选择任何一项既有现金价值选择以为保单退保或将保单转换成只提供人寿保障的非分红保险计划。与原有计划相比，此计划的保障会较少或保障期会较短。

如您并无选择任何既有现金价值选择，保费将以贷款形式自动从保单中扣除。当贷款余额多于基本计划的保证现金价值时，保单将会终止同时您也会失去保障。保单的退保价值将用于偿还贷款结余，任何剩余金额将退回给您。

2. 此计划的储蓄部分涉及风险，可能会招致亏损。如于早年退保，您所收取的金额可能大幅少于已缴的保费。

3. 如以下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我们将会终止您的保单，而您/ 受保人将失去保障：

- 受保人身故（除在「加裕智倍保2 — 首护挚宝」下，受保妈妈身故而受保婴儿仍然生存）；
- 于保费到期日后31日内仍未缴交保费，且保单没有任何剩余现金价值；
- 基本保单转换成非分红保险计划，而当中的保障年期完结时；
- 未偿还的欠款多于您保单的保证现金价值。若保费以贷款形式自动从保单中扣除，未偿还的欠款多于您保单的保证现金价值；
- 怀孕终止（即失去胎儿或胎儿死亡）当日，无论是否于自然的情况下或是否合资格获支付特惠恩恤退还保费赔偿（只适用于「加裕智倍保2 — 首护挚宝」）；或

- 我们于首个保单周年日的前14天没有收到新生婴儿的出生证明（只适用于「加裕智倍保2 — 首护挚宝」）。

4. 如以下任何一种情况发生，升级保障将会终止：

- 当升级保障下所作出之总赔偿额达到升级保障额（如保单投保时受保人为30岁或以下，即原有保额之50%；如保单投保时受保人为31岁或以上，即原有保额之35%）；
- 当第10个保单年度结束；或
- 当基本计划终止或转换至非分红保险计划。

5. 如以下任何一种情况发生，特选危疾多重赔偿及癌症治疗灵活选将会终止：

- 当基本保单（不包括升级保障）下所作出之总赔偿额已达到原有保额的420%；
- 当基本保单已作出3次特选危疾多重赔偿及1次癌症治疗灵活赔偿（只适用于特选危疾多重赔偿）；
- 受保人85岁生日之后的首个保单周年日；
- 当基本计划终止或转换至非分红保险计划；或
- 当基本保单已作出1次癌症治疗灵活赔偿（只适用于癌症治疗灵活选）。

6. 如以下情况发生，父母身故豁免缴付保费保障将会终止：

- 受保人25岁生日之后的首个保单周年日；
- 保单持有人80岁生日之后的首个保单周年日（就保单持有人而言）；或
- 第二保单持有人80岁生日之后的首个保单周年日（就第二保单持有人而言）。

7. 配偶身故豁免缴付保费保障将于受保人配偶80岁生日之后的首个保单周年日终止。

8. 我们为计划承保，您须承受我们的信贷风险。如果我们无法按保单的承诺履行财务责任，您可能损失已缴保费及利息。

9. 若保险计划的货币并非本地货币，您须承受汇率风险。汇率会不时波动，您可能因汇率之波动而损失部分的利益价值，而往后缴交的保费（如有）亦可能会比缴交的首次保费金额为高。您应留意汇率风险并决定是否承担该风险。

10. 由于通胀可能会导致未来生活费用增加，您现有的预期保障可能无法满足您未来的需求。如实际的通胀率高于预期，即使我们履行所有的合约责任，阁下收到的金额（以实际基础计算）可能会较预期少。

由2018年1月1日起，所有保单持有人均需向保险业监管局为其新续发及现行香港保单缴付的每笔保费缴交征费。有关保费征费详情，请浏览我们的网站www.aia.com.hk/useful-information-ia-sc或保险业监管局网站www.ia.org.hk。

主要不保事项

除了身故赔偿外，就此保单，我们不会保障下列任何一项或由下列任何一项引致的任何事故：

- 投保前或保单续发后90日内首次出现徵状或病徵的疾病或因此而引致的手术（只适用于「加裕智倍保2」）；
- 任何因爱滋病（AIDS）或人体免疫力缺乏病毒（HIV）感染导致受保人罹患的暴发性病毒性肝炎或癌病；及
- 自致之伤害。

上述只供参考，有关全部及详细不保事项，请参阅此计划之保单契约。

保费调整

为了持续向您提供保障，我们会于保费缴付期内不时覆核您计划下的保费。如有需要，我们会作出相应调整。我们在覆核时会考虑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

- 此计划下所有保单的理赔成本及未来的预期理赔支出（反映死亡/ 受保疾病/ 受保手术的发生率之改变所带来的影响）
- 过往投资回报及产品相关资产的未来展望
- 退保以及保单失效
- 与保单直接有关的费用及分配至此产品的间接开支

产品限制

若受保人曾就前列腺癌作出索赔，并于年届70岁后持续患有相同癌症，受保人必须于上一次及再次确诊前列腺癌期间已接受或正接受整个医疗所需及针对癌症的手术、电疗、化疗、标靶疗程或以上之治疗组合（不包括激素治疗），方可再次索赔。

「医疗所需」是指医疗服务、诊断及/ 或治疗：

- 与专业医疗惯例一致；
- 均为必须；及
- 不能在较低医疗护理水平的情况下进行。

实验性、普查及属预防性质的服务或物品并不视作「医疗所需」。

自杀

若受保人于保单生效起计一年内自杀身亡，我们就此保单的赔偿责任只限退还扣除所有未偿还的欠款额后的已付保费（不包括利息）。

不得提出异议

除欺诈或欠交保费外，在受保人（就「加裕智倍保2 — 首护挚宝」而言，即受孕妇和其即将出生的子女）生存期间如此保单由保单生效日期起持续生效超过两年后，我们不会就保单的有效性提出异议。此条文并不适用于任何提供意外、住院或残废保障的附加契约。

取消投保权益

您有权以书面通知我们取消保单并取回已缴保费及保费徵费。有关书面通知必须由您签署，并确保由交付新保单或发出可领取保单通知书给您或您的代表后起计21日内（以较先者为准），呈交至香港北角电气道183号友邦广场12楼之友邦保险（国际）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或澳门商业大马路251A - 301号友邦广场19楼1903室之友邦保险（国际）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

请即联络您的财务策划顾问或致电AIA客户热线了解详情

香港 📞 (852) 2232 8888
 📞 *1299 (只限香港流动电话网络)
 澳门 📞 (853) 8988 1822
 🌐 aia.com.hk



AIA Vitality

健康程式

动·静健康生活 通通有赏

「AIA Vitality 健康程式」是一项反传统保险概念的健康计划，以奖赏鼓励客户投入健康生活。

投保指定AIA Vitality特选保险产品并成为会员¹，随保单生效可获「AIA Vitality 健康程式」保障增值²，即享额外10%人寿或严重疾病保障及一系列合作伙伴提供的奖赏和优惠。

透过日常生活做简单运动和健康饮食，就可以赚分升级，获享更多保障、优惠及丰富奖赏。

走楼梯

练瑜伽健身

多吃蔬菜

逛街

不抽烟



跑步 打球 吃水果



尽享「AIA Vitality 健康程式」保障增值及生活休闲奖赏

在您开始享有健康生活的时候，「AIA Vitality 健康程式」为您提供额外保障，让精明自主的您，享有全面的保障，悠然享受健康生活。

- **即享10%额外保障**¹ — 保单生效时即享额外人寿或严重疾病保障，而原有保障及保费维持不变
- **提升额外保障至最高15%³** — 额外保障会随著您的「AIA Vitality 健康程式」会员级别调整，会员级别越高，可享的额外保障越多
- **锁定您的额外保障⁴** — 您的额外保障百分比会在第20个保单周年日起锁定并维持不变，不受往后的「AIA Vitality 健康程式」会员级别所影响

除此之外，您更可尽享一系列合作伙伴提供的生活休闲奖赏与优惠，包括健康检查、健身配置及运动装备、新鲜生果及蔬菜、免费电影票及旅游优惠。

「AIA Vitality 健康程式」会费为300港元/ 澳门币一年⁵，并非受保险监管条例监管的保险产品。如欲查询计划详情，请浏览aia.com.hk/aiavitality。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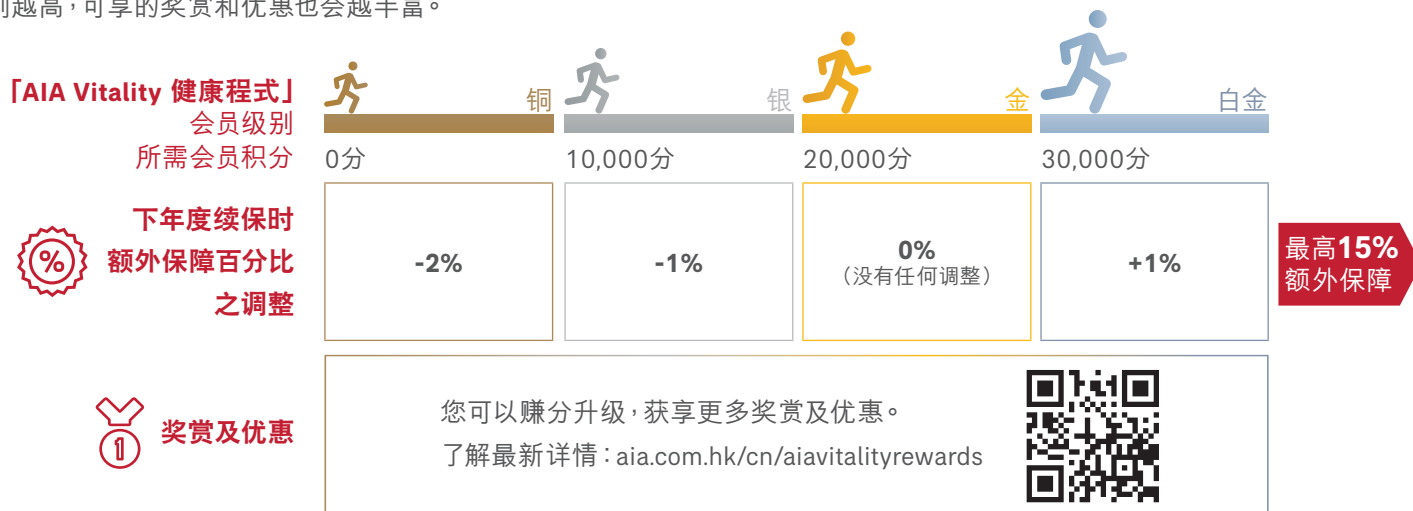
1. 「AIA Vitality 健康程式」申请人须年满18岁或以上及为有效的AIA Vitality特选保险产品保单的受保人。
2. 「AIA Vitality 健康程式」保障增值是一次性附加予原有保额的额外保障，保障金额为原有保额的某百分比，于赔偿人寿或严重疾病保障时计算。
3. 会员须已享有10%额外保障，并连续5年成为白金级会员，便可于下一保单年度获享15%额外保障。
4. 「AIA Vitality 健康程式」保障增值百分比屈乎于0% - 15%之间。于第20个保单周年日后，受保人可获得的额外保障百分比相等于在第20个保单周年日时的额外保障百分比（如有）。如「AIA Vitality 健康程式」会籍因任何原因终止或相关保单转换为减额付清保险或延期定期保险，「AIA Vitality 健康程式」保障增值将不再适用。
5. 「AIA Vitality 健康程式」会费或会随时变更而不作另行通知。

重要事项：

会员须透过「友联系」手机应用程序（「平台」）登入「AIA Vitality 健康程式」。平台适用于部分手机作业系统，请参阅App Store (iOS) 及Google Play (Android/ 安卓) 了解最新系统需求。对于平台的兼容性或可靠性，AIA并不作出保证；如因手机作业系统及/ 或平台与健身配置或健身手机应用程序不兼容，导致未能赚取或记录积分，AIA不承担任何责任。

会员级别越高 额外保障及奖赏优惠越丰富

当您的「AIA Vitality 健康程式」会员级别越高，可获享的额外保障也会越多，居于乎0%至15%之间。在保单生效时，您的额外保障即设定为10%。在其锁定之前或会于每年续保时根据下表所列之百分比上调或下调。举例而言，假如您的「AIA Vitality 健康程式」会员级别在首个保单年度成功提升至白金级，您的额外保障将于下一保单年度提升1%至合共11%。同样的，会员级别越高，可享的奖赏和优惠也会越丰富。



例子：金级会员健康之旅



注：

- 会员需完成「AIA Vitality 健康程式」健康评估、压力源评估、运动评估、网上营养评估及非吸烟者声明，赚取共5,000积分。
- 有关步数同步至「AIA Vitality 健康程式」的详情，请浏览aia.com.hk/aiavitality。

重要事项：

如欲了解赚取积分活动、奖赏及优惠的相关条款及细则和最新详情，请浏览aia.com.hk/aiavitality。

您越积极投入「AIA Vitality 健康程式」，
累积的积分越多，
会员级别也会因此提升，
额外保障及生活休闲奖赏与优惠就会更丰富，
您也会活得更健康。



请即联络「AIA Vitality 健康程式」

香港 ☎ 2232 8282

澳门 ☎ 0800 315

✉ hk.vitality@aia.com

🏠 aia.com.hk/aiavitality



人寿保险 — 重疾保障

「加裕智倍保2」/「加裕智倍保2 — 首护挚宝」

PROTECT ELITE ULTRA 2 (PEU2) / PROTECT ELITE ULTRA 2 – FIRST GIFT (PEU2FG)



加倍保障
由始至终守护一生

「加裕智倍保2」/「加裕智倍保2 — 首护挚宝」提供领先的多重重疾保障，于康复路上灵活支援您和挚爱家人。加入「**AIA Vitality 健康程式**」，即享额外10% 人寿或严重疾病保障及一系列奖赏和优惠，鼓励您活得更健康。

aia.com.hk

友邦保险（国际）有限公司（于百慕达注册成立之有限公司）

AIA Vitality
健康程式

